



元朗公立中學校友會小學
Y.L.P.M.S. Alumni Association Primary School

請參賽者
保留此通告

地址：元朗公園北路2號 電話：2475 0328 傳真：2474 7289
電郵地址：info@ylaps.edu.hk 學校網址：<http://www.ylaps.edu.hk>

藝術教育活動通告

ART006/2020

「有關【第73屆香港學校音樂節】繳交比賽錄影事宜」
(只發參賽同學)

各位家長：

本年度【第73屆香港學校音樂節】將於2021年3月1日至3月31日舉行，以下是有關比賽的最新資訊，煩請家長細閱詳情：

【第73屆香港學校音樂節】繳交比賽錄影事宜	
【參賽通知】及 【報名表回條】	1. 參賽同學將於5/2收到學校由eClass個別發出的訊息，訊息附註包括【 參賽通知 】(PDF檔)及【 報名表回條 】(圖檔)，家長如有需要，請自行列印，並妥善保管(校方並不會派發實體文件)。 2. 如發現資料有錯誤，務必於 8/2下午5:00前 致電回校，否則不獲處理。
拍攝比賽片段	拍攝比賽片段前，應先詳閱音樂節協會的拍攝指引：(請按以下超連結) 1. 「錄影模式—影片拍攝指引」 2. 「『錄影模式』之常見問題(FAQ)」 3. 「參賽影片拍攝要點」
繳交錄影片段 給學校之安排	1. 參賽同學拍攝比賽影片後， 無須 自行上載YouTube，校方會以Google Form收集各同學的影片統一處理及為學生上載學校YouTube(不作公開)及統一提交影片連結予音樂節協會。 2. 請於 1/3或之前 上載以下網址(以學生Email登入)，逾期將不獲校方處理。 上載網址 (請按超連結) 3. 校方將於遞交協會前發放連結給各參賽學生。
拍攝影片 要點提示	➢ 學生在演奏/唱前，除中文演唱/中樂/粵曲外，其他組別需用 英文 讀出學生姓名、 <u>項目 Class</u> 、 <u>組別 Group</u> 及 <u>出場序 Assigned Order</u> 。(請參考【 參賽通知 】) ➢ 鏡頭必須定鏡拍攝，一鏡到底，解像度720p或以上，不可後期製作。 ➢ 如有伴奏，伴奏者必須入鏡。 (請參考附件1)
	備註： 為鼓勵學生積極參與是項是次比賽，比賽費用將改為由「全方位學習津貼」支付，PPS退款將於稍後處理。

如有任何疑問，請聯絡梁宇薇主任。

二零二一年二月五日

藝術教育組



元朗公立中學校友會小學
Y.L.P.M.S. Alumni Association Primary School

地址：元朗公園北路 2 號 電話：2475 0328 傳真：2474 7289
電郵地址：info@ylaps.edu.hk 學校網址：<http://www.ylaps.edu.hk>

附件 (1)：

【第 73 屆香港學校音樂節】影片規格

4 影片規格

- 4.1 參賽者應依照以下次序錄製影片：
 - (i) 先朗讀參賽者參賽通知上所顯示的姓名、項目編號、組別及出場序。除中文演唱、中樂及粵曲項目外，上述內容應以英文讀出。
 - (ii) 如使用樂譜，把正本樂譜展示於鏡頭前不少於兩秒。
 - (iii) 按比賽要求所載次序演奏比賽曲目。
- 4.2 如參賽者於影片中重複演繹同一作品，只有首次演繹獲得評審。
- 4.3 參賽者必須跟隨以下指引，否則將被取消資格：
 - 4.3.1 影片必須為一鏡到底的拍攝原片，拍攝途中不可暫停攝影機。
 - 4.3.2 重新調音或樂曲之間的準備時間必須攝錄在影片中。
 - 4.3.3 影片中不可加入特別效果，例如濾鏡、過渡、調色、調光或字幕等，亦不得進行任何混音、剪接及後期製作。
 - 4.3.4 影片必須是現場收音，不可配音。
 - 4.3.5 若同一項目須演奏多於一首樂曲，必須錄製於同一段影片中。
- 4.4 參賽者須遵照以下指引，否則將影響評分／評級：
 - 4.4.1 確保影片聲畫同步和流暢，以及音質清晰。
 - 4.4.2 影片解像度為 720p (1280x720) 或以上。
 - 4.4.3 在室內以簡單背景和寧靜的環境下拍攝，並確保光度充足，避免背光。
 - 4.4.4 整段影片須清楚顯示參賽者之樣貌、整件樂器（鋼琴除外）及動作。
 - 4.4.5 拍攝影片時，應保持拍攝鏡頭穩定及定鏡拍攝，不應移動或伸縮鏡頭。
 - 4.4.6 如比賽項目需要伴奏，伴奏者必須出現在影片中（粵曲項目除外）。
 - 4.4.7 只有參賽者、伴奏者和揭譜者可以出現在影片中。
- 4.5 於錄影期間佩戴口罩或會影響演唱或演奏吹管樂的表現。本會鼓勵參賽者在家或於安全情況下脫下口罩錄影，惟請參賽者自行評估健康風險，並參考政府當時發出的健康衛生指引。
- 4.6 拍攝指引及示範影片將會上載於協會網頁，請留意網頁更新。